

SN

中华人民共和国出入境检验检疫行业标准

SN/T 0030—2012
代替 SN 0030—1992

进出口标准紧固件检验规程 通用要求

Rules for the inspection of standardized fasteners for import and export—
General requirements

2012-10-23 发布

2013-05-01 实施

中华人民共和国
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 发布

前 言

本标准按照 GB/T 1.1—2009 给出的规则起草。

本标准代替 SN 0030—1992《出口紧固件检验规程》。

本标准与 SN 0030—1992 相比,主要技术变化如下:

- 适用范围不同,本标准适用于进出口标准紧固件,原标准只适用于出口紧固件;
- 用“代表性规格的数量以每一代表性系列中产品公称直径的总数量为样本量进行确定”代替了原标准中“按三个尺寸段中规格数量来确定代表性规格数”的规定;
- 以“代表性规格的接收数 A_c ”代替“单位不合格分 F ”作为代表性规格的判定依据;
- 以“非系统性缺陷”代替“混杂品”;
- 引入镀层厚度检验,并作为 A 类缺陷;
- 以“表面缺陷”代替“一类表面缺陷和二类表面缺陷”,并采用非破坏性试验和破坏性试验。

本标准由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提出并归口。

本标准起草单位:中华人民共和国江苏出入境检验检疫局。

本标准主要起草人:马振雄、马知孟、陈和阆。

本标准于 1992 年首次发布,本次为第一次修订。

本标准所代替标准的历次版本发布情况为:

- SN 0030—1992。

引 言

《进出口标准紧固件检验规程 通用要求》是进出口标准紧固件检验的工作依据,对进出口标准紧固件的检验起到指导和规范作用。

随着我国加入世界贸易组织(WTO)和《中华人民共和国进出口商品检验法》的修订,进出口商品检验工作模式发生了很大的变化,为适应形势和变化,国家检验检疫主管部门组织建立了检验检疫标准体系。

本标准属检验检疫标准体系的第三层——门类通用标准,规定了进出口标准紧固件检验通用要求。